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 董事及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

- (1) 王子崢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執行主席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
- (2) 張葉生先生不再擔任副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且不會在今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重選；
- (3) 韓繼深先生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
- (4) 王冬至先生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成員；
- (5) 金永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 董事調任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王子崢先生（「王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執行主席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

王先生，現年31歲，於二零一四年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至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期間獲調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執行主席，負責協助本公司主席及副主席監管本集團整體戰略計劃及監察董事會功能。彼現為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成員。彼畢業於同濟大學城市規劃專業，獲得學士學位。彼在海外液化天然氣加氣站投資、合併及收購和運營管理方面擁有頗多經驗。彼現為本公司控股股東ENN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之董事，亦為新奧生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803）（「新奧生態」）之董事

及新智認知數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名稱為北部灣旅遊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869）之董事長。除上文所披露外，王先生於本公告日期前過往三年內未曾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王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王玉鎖先生及趙寶菊女士之子。

王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新委任函件，據此，彼已獲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惟須受委任函件之若干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王先生的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根據該委任函件，王先生享有之董事袍金為每月人民幣41,666.67元，該金額乃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及王先生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因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被視為擁有420,000股本公司之股份。

除已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企業擔任任何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以上所披露外，關於王先生之調任，王先生確認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而須予以披露，而本公司亦並不知悉任何與此調任有關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

雖然王先生暫不會再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經營管理，但彼會以非執行董事的身份繼續協助董事會制訂更好的戰略及目標。董事會相信彼從繁忙的工作中抽身出來，將可以更中立的角色審視本公司的戰略方向，幫助本集團更好地發展下去。本公司主席王玉鎖先生將繼續負責監管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計劃及監察董事會的功能，確保本集團的業務蒸蒸日上，並帶領董事會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的利益。

### **董事輪值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之變更**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主席張葉生先生（「張先生」）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將於今年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本公司董事一職，彼因其他職務安排將不會參加重選。

張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彼輪值退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借此機會感謝張先生於任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寶貴貢獻。

為了進一步優化本公司的董事會架構及組成，董事會謹此宣佈，張先生不再擔任副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同日，本公司執行董事韓繼深先生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主席，而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冬至先生獲委任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之成員。

## 委任非執行董事和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董事會欣然宣佈，金永生先生（「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同時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董事會相信金先生豐富的上市公司企業管治經驗將能進一步提升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水平及改善本集團的合規事務。

金先生，現年 56 歲，現時為本集團的行政及法律事務顧問。彼於一九八六年畢業於天津財經學院財政專業，並於二零零五年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金先生具有中國執業律師資格。彼於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六年期間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管理本集團行政、法律事務及投資者關係的工作，及後因職務調動關係，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七年期間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擔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899）之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於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調任為該公司非執行董事。

金先生現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新奧國際之董事。彼現時亦擔任新奧生態之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金先生自彼委任日期起過往三年內未曾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金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委任函件，據此，彼已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起至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五日，惟須受委任函件之若干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金先生的委任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根據該委任函件，金先生享有之董事袍金為每月人民幣41,666.67元，該金額乃董事會經參考薪酬委員會的建議及金先生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金先生因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予之購股權被視為擁有142,000股本公司之股份。

除已披露外，於本公告日期，金先生(i)於本公司股份中並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指的權益；(i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企業擔任任何職位；及(iii)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外，關於金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提名委員之成員，金先生確認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而須予以披露，而本公司亦並不知悉任何與此委任有關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其他事宜。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金先生再次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玉鎖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構成：五位執行董事，分別為主席王玉鎖先生、張葉生先生、首席執行官韓繼深先生、總裁張宇迎先生及王冬至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子崢先生及金永生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馬志祥先生、阮葆光先生、羅義坤先生及嚴玉瑜女士。